►上接8版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污染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处理和整改情况	问责情况
78	D320000201806280078	镇江市句容市开发区的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厂),夜间焚烧工业垃圾和危废,废气污染严重。	镇江市句容市	大气,土壤	1、被投诉企业名称为句容绿色动力再生能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绿色动力”),位于句容开发区姚徐村,成立于2012年9月,经营范围为:利用城市生活垃圾、生物质及其他可接受的垃圾焚烧发电;自产电力、炉渣的销售等。该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通过江苏省环保厅审批。 2、句容市环保局环境监察大队开发区环保所工作人员多次蹲守该公司,7月3日凌晨,开发区环保所联合石狮镇派出所民警现场检查,发现该公司正在焚烧工业垃圾,现场有大货车4辆,均满载汽车边角料、塑料条等工业垃圾。 3、绿色动力废气处理工艺为:干法+半干法+SNCR(炉内)+活性炭喷射+布袋除尘。2018年6月19-20日,句容市监测站对该公司废气排放情况进行监督监测,监测结果显示符合标准。	部分属实	1、句容市环保局已于2018年7月2日针对绿色动力“未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句环监(2018)116号),要求绿色动力两个月内完成验收工作,逾期未完成的,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进一步处理。针对绿色动力违反环评批复要求,擅自接受处置一般工业固废的违规行为,要求绿色动力立即停止焚烧工业垃圾。 2、句容市环保局要求绿色动力在厂区垃圾卸料平台和厂区大门等位置安装监控并与环保部门联网,实现实时监控。 3、句容市环保局将紧密关注绿色动力废气排放情况,一旦发现超标将严肃查处。	
79	D320000201806280008	泰州泰兴市济川街道北苑小区的我家酸菜鱼后场,污水堵塞管网,造成污水漫溢。	泰州市泰兴市	水	2018年6月29日下午,泰州市泰兴环保局环境执法人员李达、陈立学,会同济川街道环保科工作人员和兴燕社区工作人员到现场核查。经查,今年4月份起,市住建局对北苑小区进行背后街巷改造,目前我家酸菜鱼后场的地块正在改造中,改造致污水管网损坏,造成堵塞,污水漫溢。信访人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济川街道立即联系市环卫处,用粪便车对污水进行了抽运,污水管网堵塞、污水漫溢得到解决。同时要求济川街道环保科密切关注,在背后街巷改造期间联系市环卫处定期清理,确保无外溢现象发生。背后街巷改造工程将于7月底完成。	
80	D320000201806280028	泰州泰兴市曲霞镇安乐村28号,有一家养羊场和一家养猪场,臭气熏天。	泰州市泰兴市	大气	2018年6月29日,曲霞镇镇长刘新民带领张金华、匡新华、封琴、李建彬、朱伟及安乐村“两委”全体人员到现场核查。6月30日,泰州市泰兴环保局环境执法人员王新华、陈坚勇会同曲霞镇政府相关人员到现场核查。 检查时发现,夏恒林养殖户东西两侧均有住家户,养殖现场有一定气味。检查人员到场前该业主已自行出售了所养殖的山羊,并表示将在2天内拆除羊圈。 陈建华养殖户东西两侧有住家户,养殖现场有一定气味。业主已开始出售所养生猪,同时表示将在1天内出售生猪并拆除猪圈。信访人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目前,夏恒林养殖户已出售了所养殖的山羊,羊圈也已基本拆除到位;陈建华养殖户已出售了所养殖的所有生猪,正在清理现场。	
81	D320000201806280050	泰州市海陵区红旗大道的垃圾发电厂,臭味扰民。	泰州市农业开发区	大气	泰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于2012年5月开工建设,2013年8月建成,2014年9月通过省环保厅竣工环保验收。项目建设规模为日处理生活垃圾1000吨。企业在建厂时配套建设了的废水、废气处理装置。生产废水经厂区渗滤液处理系统预处理后接管至城北污水处理厂处理。焚烧废气分别经过SNCR工艺脱硝处理,再采用“半干法喷雾+干法脱硫+活性炭喷射吸附+袋式除尘”工艺处理后排放,在烟气出口装有2套烟气连续监测系统,与环保部门联网。自2016年以来,泰州市区生活垃圾产量每年都呈现10%左右的上升趋势。为确保市区生活垃圾能日产日清,从去年开始,一旦焚烧炉发生故障,市城管局都将部分垃圾送往靖江进行填埋,以缓解处置压力。泰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自2013年11月投产至今已连续运行5年左右,根据《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检修规程》(CJJ231-2015)规定,焚烧炉一般2-4年进行一次A级检修,每台炉检修停用时间15-25天。今年已至大修期,焚烧炉的运行工况已不能再拖延,两台焚烧炉需交替进行停炉整修,整修期间每天只能焚烧500吨垃圾,生活垃圾积压严重。由于泰州市垃圾焚烧发电厂两台焚烧炉从6月中旬开始进行交替停炉整修,市区生活垃圾得不到及时处置。经市城管局请示市政府同意,目前在生活垃圾处理中心东侧的混凝土硬质场地临时堆放生活垃圾,因气温较高,生活垃圾发生腐败,散发出难闻的气味。投诉人反映情况属实。	属实	针对生活垃圾得不到及时处置,臭味扰民问题,市生活垃圾处理中心每天安排专人对临时堆场进行值守、覆膜、消杀灭蝇、抽污防渗,防火,确保堆放安全。市城管局已采取措施积极应对,多次至淮安盱眙县圣元环保垃圾焚烧发电厂进行磋商,经不懈努力,圣元环保同意帮助我市处理垃圾300吨/天。另外,城管局还在积极与周边城市联系,帮助解决垃圾焚烧应急问题。 待泰州市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两台焚烧炉修好运行正常后,城管局将及时安排车辆对临时堆放的生活垃圾运至发电厂进行焚烧。	
82	D320000201806280079	泰州市泰兴市河失镇西殷同心村的一家大型养鸡场,粪便臭味重。	泰州市泰兴市	大气	2018年6月29日下午泰州市泰兴环保局副局长余兴荣带领环境执法人员周剑锋、陶利华,会同河失镇副镇长尤正军、同心村党组织书记殷群对富华家禽养殖场信访问题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2016年11月24日,泰兴市环保局对该养殖场蛋鸡养殖项目未批先建、需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就投入生产的环境违法行为实施了行政处罚(泰环罚字[2016]159号)。2018年4月,该养殖场又擅自投资100万元建设一幢4列3层育雏室,目前设备已安装完成,尚未投入使用。该养殖场建有1个300立方的沼气池,4个各1000平方米的鸡粪晾干场,2个各100立方的蓄粪池。鸡粪晾干场采取了“三防”措施,鸡粪经干湿分离后,干粪晾干用于制作有机肥,水粪由附近农户运作肥料。鸡舍及蓄粪池未建设配套的废气收集、处理装置,鸡舍废气通过排风扇直排外环境。检查时在养殖区域能闻到异味,未发现有废水外排行为。信访反映问题基本属实。	基本属实	泰州市泰兴环保局对富华家禽养殖场未经环保审批,擅自开工建设蛋鸡养殖项目和配套的环境保护设施未建成、未经验收即投入运行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河失镇督促富华家禽养殖场进一步完善好养殖设施,及时清理粪便,逐步缩小养殖规模。	
83	D320000201806280081	举报内容1:泰州市姜堰区淤溪镇华庄村西侧1000米的友联废油厂,有暗管通向卤丁河,污水未经处理直接排放,周边土壤也有污染。 举报内容2:姜堰区华港镇西桥村东北侧1500处的一家废油厂(不知道企业名称),污水未经处理直排。	泰州市姜堰区、扬州市江都区	水,土壤	举报内容1:2018年6月29日接报后,姜堰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立即明确由姜堰区淤溪镇、华港镇两镇承办,姜堰环保局、姜堰区经信委协办,迅速展开调查。当日下午,淤溪镇沈玉堂书记、吴俊明镇长带队,会同姜堰环保局华港中队王长虹、田晓军、朱芳芳等人到现场进行了调查核实。 现场调查,姜堰区华港镇无西桥村,曾有桥西村(现已并入下溪村),桥西村东北侧约1500米确有1家废油加工厂,但不属于姜堰辖区。经华港镇全面排查,该镇所辖范围内无废油品加工企业。 泰州市友联废油回收利用有限公司分为东侧生产区、西侧仓储区。东侧年产5000吨燃料油再生加工项目因地处卤汀河生态红线区范围内,未通过再生燃料油危险废物经营许可证换证申请,2014年7月停产至今。该公司生产过程中无生产性废水排放。西侧储罐区2017年8月擅自从事燃料油仓储经营被姜堰环保局依法查处后停产至今(泰姜环罚字〔2017〕72号)。针对举报件中反映该公司有暗管的问题,淤溪政府立即组织挖掘机对该公司邻近卤汀河的南侧、西侧围墙边进行深挖排查,未发现有私设暗管行为。 针对举报件中反映该公司周边土壤被污染的问题,淤溪镇组织对可疑地块进行开挖,未发现填埋废物迹象。同时,姜堰环境监测站工作人员对企业四周土壤进行采样送检。 该公司厂区内现储存废油渣近10吨,生产设备中残存废渣约4吨,目前尚未得到妥善处置,存在一定的环境安全隐患,该信访件部分属实。 举报内容2:经调查,举报反映的污水未经处理直排问题不属实。 6月29日,江都区委、区政府接到该信访交办件后高度重视,第一时间研判,责成小纪镇牵头主办,明确区环保局协办。次日,小纪镇吕玉生会同江都区环保局吉济文、张剑、谢晓剑组成联合调查组对碧水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 现场检查时碧水公司处于停产状态,厂区内无生产工人,12门蒸发锅炉膛已捣毁,蒸发锅车间东侧导热油炉已部分拆除,墙体损坏严重,储油罐及厂区东侧常减压精馏塔锈蚀现象严重,不具备恢复生产条件。检查时发现公司内贮存500吨原料,20吨危废(废油渣),现场可闻到淡淡的油品气味。因碧水油品已长期处于停产状态,该公司目前无生产废水产生和排放,5名留守人员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用于厂区南侧农田灌溉施肥,现场未发现污水直排行为。 6月10日下午,江都区环境监测站在卤汀河碧水公司上游200米、下游200米两断面分别采样监测,上游断面pH为7.34,化学耗氧量为13 mg/L,高锰酸盐指数为3.8 mg/L,氨氮0.26mg/L,总磷0.1mg/L,石油类0.03mg/L,硫化物和挥发酚低于检出限;下游断面pH为7.38,化学耗氧量为16 mg/L,高锰酸盐指数为3.8 mg/L,氨氮0.24mg/L,总磷0.11mg/L,石油类0.03mg/L,硫化物和挥发酚低于检出限,监测结果表明卤汀河碧水公司段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表1中Ⅲ类标准限值。 6月13日,江都区委常委、常务副区长姜熔带领环保局、城建局、水务局等相关部门主要负责人赴现场督查指导。	部分属实	举报内容1:目前该公司正在联系有资质危废处置单位处置残存油渣等危险废物。待取得土壤检测报告,视监测结果依法依规处理。姜堰区将责成职能部门依法实施关闭或取缔,责成淤溪镇督促该企业加快整改进度,在2019年3月31日前拆除设备设施,并按规范要求清理场地残液残渣。 举报内容2:2017年9月,小纪镇启动卤汀河沿线三家油品企业关停工作,聘请江都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碧水油品资产进行全面评估;2017年10月13日,小纪镇对碧水油品采取强制断电措施,对相关动力设备张贴封条。2018年5月,碧水油品开始自行拆除企业窑炉及导热油炉。接到交办单后,小纪镇相关负责同志又数次与碧水油品沟通协商,引导企业与政府签订关闭协议,确保2018年12月31日前设备拆除到位,同时做好设备拆除期间的环境管理。	
84	D320000201806280085	泰州泰兴市济川街道双进村的江苏友帮公司,气味扰民,碱性污水直排。	泰州市泰兴市	大气,水	2018年6月29日,泰州市泰兴环保局副局长葛学勤,环境执法人员孔德伟、徐腾,环境监测人员马开民、张祖亮会同济川街道办相关人员到现场核查,情况如下: 江苏友帮船用设备有限公司船用设备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是钢材—冷轧—钣金—焊接—抛丸—涂漆—包装,检查时该项目正在生产,未发现有工艺废水直排现象。该公司2017年10月新采购1台抛丸机,且增加涂漆工段,均未重新报批环评文件。其中抛丸工段产生粉尘由抛丸机自带的粉尘收集处理设施处理,但涂漆工段为人工操作,气味在车间无组织排放。 江苏永兴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炉渣回收建筑用料项目主要生产工艺是:炉渣进料—磁选—粉碎—湿选—粗选—精选—过滤—炉渣颗粒,其中分选出的废金属出售给物质回收单位,炉渣颗粒外售给制砖厂用于制砖。查阅环评文件和企业提供的购买协议资料发现,该公司炉渣系外购于泰兴市三峰环保能源有限公司,加工过程中初选、精选等工段采取加水抑尘措施。检查时该项目处于停产状态,但其北侧原料堆场及南侧成品堆场仅覆盖防尘网,均未按规范采取“三防”措施,其中北侧原料堆场地面存在少量渗透液,PH呈碱性。 信访人反映情况基本属实。	基本属实	泰州市泰兴环保局分别对2家公司存在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责令江苏友帮船用设备有限公司停止抛丸和涂漆工段生产,对涂漆工段挥发性有机废气采取有效收集处理措施;责令江苏永兴再生资源回收有限公司按规范建设物料堆场,采取有效措施防止扬尘及渗透液对外环境产生影响。	
85	D320000201806280092	泰州市姜堰区兴泰镇沙垛村的兴和生猪养殖场(5000头左右),臭味扰民,废水排直排附近的河里,污染河流。	泰州市姜堰区	水,大气	2018年6月29日接报后,姜堰区委、区政府对此高度重视,明确由兴泰镇政府主办,姜堰环保局、区农委协办。6月29日下午,兴泰镇副镇长王怀扣、崔广明会同姜堰环保局、区农委、江苏康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相关人员组成联合调查组开展了现场调查。经现场核查,该养殖场目前存栏生猪3100头。检查中发现,该养殖场已进行清污分流,干粪由人工及时清运至堆粪场(共7个堆粪场,目前使用5个),添加益生菌进行除臭处理,定期转运至粪便处理中心;猪尿及场地冲洗水通过管道集中收集至尿液收集池(共7个收集池,目前使用5个),再使用水泵抽入废水处理设施,处理后通过船只清运至周围农场,用于农田施肥。检查现场,姜堰环保局委托江苏康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养殖场硫化氢、氨及臭气浓度进行了抽样监测,报告结果预计将于7月6日取得。检查中发现,该养殖场废水处理设施碱液的吸收箱未添加碱液、消毒液箱也未添加消毒液,曝气池和消毒池连接管道有破损,少量废水渗漏至外环境。区环境监测站在设施破损处及设施北侧围堰积水处分别进行了取样监测,结果表明废水COD、氨氮超标。	部分属实	针对该项目废水处理设施不正常运行及废水超标的违法行为,姜堰环保局已进行立案查处(泰环罚告字〔2018〕141号),拟处罚款12万元,责令立即改正违法行为。下一步,姜堰区将根据江苏康达检测技术有限公司对该养殖场硫化氢、氨及臭气浓度的检测结果,依法依规进行查处。目前,该养殖场已对破损的管道进行了维修,并清除了污水设施周围渗漏的废水。下一步,姜堰区将责令兴泰镇严格落实属地监管责任,加强对养殖场的日常巡查监管,确保设施正常运行,污染物达标排放。	
86	D320000201806280024	宿迁市沭阳县贤官镇赵集大道,大货车冒黑烟,尾气污染严重。	宿迁市沭阳县	水	沭阳县公安局交警大队迅速对涉及的贤官镇赵集大道安排警力进行检查,对过境大货车实施检查和尾气检测,6月29日下午和6月30日上午共检查车辆6辆,其中尾气不合格的有1辆,交警大队对车辆依法暂扣,同时对沿路所有企业进行宣传,要求禁止尾气排放不合格车辆上路行驶。沭阳县交警大队已抽调8名警力持续开展对贤官镇赵集大道车辆尾气排放的检查力度,未发现明显冒黑烟车辆,但对车辆其他违法行为6起依法查处。沭阳县交警大队安排警力在赵集大道开展巡逻检查活动,联合环保部门对大货车尾气进行检测,7月2日当日,共检查检测25辆大货车尾气,未发现不合格大货车。	部分属实	沭阳县交警大队将会同县环保局对尾气不合格车辆进行重新检测,对检测不合格的大货车不予发放年审合格标志。将对重点车辆进行尾气检测,对不达标车辆坚决依法处理到位。因过境车辆及货运车辆流动性较大,沭阳县将加强加大执法频次,加大执法力度,坚决查处货车尾气超标行为。	
87	D320000201806280025	宿迁市泗阳县里仁乡工业园区的美琪家具厂,粉尘及喷漆废气扰民,南侧沟渠被填满废渣污泥,现已被填平。	宿迁市泗阳县	大气、土壤	泗阳县环保局在前期组织的执法检查时,已发现该厂属于未批先建项目,并已责令停产整改,并于6月15日予以立案调查。前期检查时,该厂在木料加工生产中产生的粉尘,部分通过管道洗尘收集,部分直接排放,车间现场堆积粉尘较多。位于车间南侧建有喷漆房,安装有水帘吸附及收集治理设施,该厂未建规范的危废收集、贮存场所,未设置危险废物设别标志。6月29日泗阳县环保局会里仁乡立即前往现场,现场检查时未生产,并根据举报对垃圾填埋进行查证,发现车间南侧低洼处堆放有废塑料垃圾废渣,约170吨左右。经调查,此处废塑料材料废渣是该厂负责人原来在该处从事废塑料加工时堆放(此处废塑料加工点已被依法取缔)。经详细调查,县环保局认定该厂存在未批先建擅自投入生产、存在未规范建设并不正常运行大气污染防治设施、未建规范的危废收集、贮存场所,未设置危险废物设别标志环境违法行为,已于6月22日下达处罚告知书。	属实	2018年6月29日,泗阳县政府责成县环保局会里仁乡调查处理,初步形成处置方案。方案明确要求该厂于7月3日中午前将废塑料等垃圾废渣全部清运到泗阳县城乡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处理。	
88	D320000201806280041	宿迁市沭阳县贤官镇的任赵林板厂,无废气治理设施,废气直排。	宿迁市沭阳县	大气	2018年6月29日沭阳县贤官镇、环保局现场检查时,企业未生产。该企业于2018年4月15日因为无环评手续等环保问题停产整改,至今未生产。	部分属实	沭阳县贤官镇已对其实施断电处理。 沭阳县环保局已责令其补办环评手续,并对其涉嫌未批先建违法行为立案处罚。	
89	X320000201806280001	南京市江宁区淳化街道茶岗社区的海达混凝土搅拌站,无立项和环评审批手续,废水直排,扬尘污染。	南京市江宁区	其他污染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举报反映的“海达混凝土搅拌站”实际为南京海达新型建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2016年在现址建成混凝土搅拌站并投产,主要从事预拌砂浆及水泥制品生产,占地面积约2万平米。2016年11月9日报批了“年产60万吨预拌砂浆(湿拌砂浆、干粉砂浆、特种砂浆)建设项目”环评审批手续,生产至今未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现场有两条生产线,一条用于保温砂浆生产,一条用于混凝土生产。主要生产工艺为原料进厂、砂场、进料、水泥粉煤灰矿粉筒仓、外加剂、烘干、搅拌、出厂。主要原辅材料有砂、水泥、粉煤灰、矿粉、水、外加剂。主要生产设备有配料系统1套(储料仓、称重系统)、称量系统1套、搅拌系统1套、烘干机1套、皮带机2台、汽车衡1台、装载机2辆、运输车30辆。 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交办件后,6月29日下午,淳化街道党工委书记俞有兵、办事处副主任陈海立即组织环保所、茶岗社区等相关部门人员赴现场调查。经查: 1、2017年,该公司领取了《登记备案通知书》(备案号:2017-320115-30-03-633768);“年产60万吨预拌砂浆项目”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但未通过环保“三同时”验收。混凝土生产线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2017年4月,环保部门已立案查处,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江宁环罚字〔2017〕175号),责令立即停止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生产,并处罚款人民币46600元。 2、该公司建有废水处理设施用于处理食堂废水,现场检查时处理设施好氣生化部分基本无活性污泥;办公楼及厂区西北侧厕所废水经化粪池处理;厂区建有清洗废水沉淀回用设备。 3、该公司未按环评要求建设封闭料仓,物料采用防尘网覆盖。搅拌机粉尘经自带布袋收尘器净化后由顶部排气筒外排。 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该公司“年产60万吨预拌砂浆项目”办理了环评审批手续,但未通过“三同时”验收。混凝土生产线未办理环评审批手续;废水处理设施不能正常运转,未建设封闭料仓。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淳化街道责令该公司立即停止生产,区环保局对该公司“年产60万吨预拌砂浆项目”未通过“三同时”验收的环境违法行为立案查处,下达《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江宁环罚告〔2018〕464号),责令限期改正,并处罚款20万元。 问题解决情况 江宁区政府责成淳化街道加强对南京海达新型建材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日常巡查监管,督促企业尽快完善环评手续,规范运行污水处理站。建设封闭料仓,整改未完成前不得恢复生产。	
90	X320000201806280002	南京市江宁区汤山城管大院内的几十家大排档、烧烤摊,油烟扰民,环境脏乱差。	南京市江宁区	大气,其他污染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举报反映的南京市江宁区汤山街道城管大院位于汤泉东路208号。2009年,汤山街道对流动烧烤摊点进行整治,并设置了该临时疏导摊点群进行统一管理,由食安部门下发了南京市食品摊贩公示卡。共有20家经营户,其中9家涉及烧烤,已安装有油烟净化装置,其余11家经营户从事小吃、大排档等经营。 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交办件后,6月29日下午13:00,汤山街道主任刘广富带领环保工作负责人邹春勇,环保所所长杨才顺,城市治理综合执法中队中队长戴光军立即赶赴现场进行调查。 经现场核实,汤山街道城市治理综合执法中队已于2018年6月25日对大院内的经营户进行停业整治,至今尚未恢复营业,现场也未发现有经营活动。 汤山城管大院内的20家经营户前期经营时确实存在油烟扰民、环境脏乱差等问题,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但6月25日以来所有经营户处于停业整治阶段,汤山街道已对环境脏乱差问题进行了治理。 存在问题 汤山城管大院内的20家经营户前期经营时确实存在油烟扰民、环境脏乱差等问题。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汤山街道将加强对城管大院内20家经营户的管理,责令9家已安装油烟净化装置的烧烤经营户对设备进行维护,确保油烟达标排放。责令其余11家小吃、大排档经营户规范经营。待各经营户整改完成后方可恢复营业,汤山街道将安排专人巡查,督促经营户严格落实“门前三包”责任制,确保所有经营户规范经营。 问题解决情况 汤山街道已完成城管大院内场地清理整治,并安排专人定点巡查。江宁区政府责成汤山街道加强对城管大院内临时摊点群管理,确保环境整洁,规范经营。	
91	X320000201806280007	南京市鼓楼区热河南路街道热河南路13-19号,有迎雅酒家、大骨牛肉汤、盱眙御品龙虾等餐饮店,油烟扰民,污水横流,环境脏乱差。	南京市鼓楼区	水,大气,其他污染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1、“迎雅酒家”(南京市下关区迎雅酒家)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热河南路13号(沿街门面房),有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20106MA1PBJ0R4T,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餐饮管理。食品经营许可证代码为JY23201060086053,有效期至2022年12月20日。 2、“大骨牛肉汤老妈手擀面”与“盱眙御品龙虾”是同一家店(南京市鼓楼区邓剑涛牛肉汤馆),两个门头,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热河南路19-25号(沿街门面房),有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2320106MA1R7FJDXJ,经营范围为小吃服务。食品经营许可证代码:JY2320106105960,有效期至2023年6月28日。 3、“金宫龙虾”位于南京市鼓楼区热河南路19-25号(沿街门面房),无营业执照。 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交办件后,鼓楼区政府第一时间交办。鼓楼区热河南路街道徐松林会同区环保局韦建华、苏国良,区城管局热河南路执法中队许哲瑞、居永吉,区市场局热河南路分局丁航等工作人员于6月29日16时到达现场进行调查。经查: 1、“迎雅酒家”有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区环保局执法人员查看现场无油烟净化装置,有隔油隔渣池,油烟直排,排烟管道油污较多,隔油隔渣池未及时清理,未见清洗台账;区城管局热河南路执法中队执法人员在现场发现该店未取得排水许可证。 2、南京市鼓楼区邓剑涛牛肉汤馆(“大骨牛肉汤老妈手擀面”与“盱眙御品龙虾”),有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区环保局执法人员查看现场有油烟净化装置,有隔油隔渣池,门口灶台无油烟罩,以水煮作业为主,前场敞开式加工作业;区城管局热河南路执法中队执法人员在现场发现该店未取得排水许可证。门口道路存在污水倾倒现象。 3、“金宫龙虾”。区环保局执法人员查看现场无油烟净化装置,无隔油隔渣池,油烟直排,废水直排;区城管局热河南路执法中队执法人员在现场发现该店未取得排水许可证。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执法人员在现场发现该商户未取得营业执照和食品经营许可证,涉嫌无证无照经营。 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1、“迎雅酒家”油烟直排,排烟管道油污较多,隔油渣池未及时清理,油污较多,未见清洗台账;未取得排水许可证擅自向排水管网排放污水。 2、南京市鼓楼区邓剑涛牛肉汤馆(“大骨牛肉汤老妈手擀面”与“盱眙御品龙虾”),门口灶台无油烟罩,以水煮作业为主,前场敞开式加工作业,废气无组织排放;未取得排水许可证擅自向排水管网排放污水。 3、“金宫龙虾”无油烟净化装置,无隔油隔渣池,油烟直排,废水直排;未取得排水许可证擅自向排水管网排放污水;涉嫌无证无照经营。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鼓楼区市场监督管理局对“金宫龙虾”经营者下达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责令其停止相关经营活动。6月29日下午,店家写下承诺书,停业转让。 鼓楼区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对“迎雅酒家”、“金宫龙虾”开具了环境监察现场检查记录表,要求店家停止违法行为。 鼓楼区城管局热河南路执法中队执法人员对“迎雅酒家”、南京市鼓楼区邓剑涛牛肉汤馆(“大骨牛肉汤老妈手擀面”与“盱眙御品龙虾”)和“金宫龙虾”开具了责令改正通知书。 问题解决情况 1、“金宫龙虾”店主于6月29日下午,写下承诺书,即日起停业转让。 2、“迎雅酒家”、南京市鼓楼区邓剑涛牛肉汤馆(“大骨牛肉汤老妈手擀面”与“盱眙御品龙虾”)已停业整改。 3、河南路街道落实属地责任,跟踪整改情况,督促店家落实“门前三包”,做好周边环境卫生保洁工作。同时协助区环保局、区市场监督管理局等职能部门做好日常巡查监管和环境污染问题的查处工作。	
92	X320000201806280010	由于雨污分流不彻底,南京理工大学西门河道(排污沟)的大量生活污水,在6月28日下雨期间排向友谊河。	南京市玄武区	水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举报反映的南理工西门河道为友谊河上游支流,经胜利村路七号桥处与友谊河主流会合。友谊河起源于紫金山南麓,汇水面积为10.93平方公里。上游东侧为孝陵卫东、西沟,该两条河道是紫金山南麓汛期的泄洪通道。 调查核实情况 2018年6月29日下午15时,玄武区水务局副调研员石元元会同区建设局、孝陵卫街道、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相关负责人到现场进行了实地调查。 经核实,南京理工大学校区内雨污分流工程已基本结束,但其周边孝陵卫东、西沟汇水区域内雨污分流工程在4月份已进场施工,目前尚未完工,计划9月份完工。举报人反映的“雨污分流不彻底”情况属实。 友谊河支流前期已截污到位,无污水下河。6月28日下雨期间,在友谊河支流与主流会合处感观有污水下河。主要原因有三:一是汇水区域内初级雨水排入孝陵卫东、西沟及友谊河支流,排入的初期雨水浑浊;二是紫金山南麓雨水下泄带来一些杂物,导致河道感观类似生活污水;三是友谊河内设有一道拦水坝,水流经过拦水坝时形成的落差,导致上游水流冲击河底淤泥。举报人反映的“南京理工大学西门河道(排污沟)的大量生活污水,在6月28日下雨期间排向友谊河。”情况不属实。 存在问题 孝陵卫东、西沟汇水区域内雨污分流尚未完工,雨水排口处有落叶杂草堆积。	部分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1、玄武区水务局已优化施工方案,调集施工力量,加快孝陵卫东、西沟汇水区域内雨污分流建设进度,并加大施工监管,确保施工质量和安全。 2、为达到长治久清的目的,玄武区水务局已安排人员定期巡查排口,及时清理排口杂物,并采取措施持续抓好河道管养,搞好常态化管理。 问题解决情况 关于雨污分流不彻底的问题,玄武区水务局已调集施工力量加快施工进度,尽快完成该地区的雨污分流工程。现场发现的雨水排口处杂物已清除。	
93	X320000201806280011	南京市玄武区吉兆花园小区1号楼和4号楼,环境脏乱差,装修垃圾堆积如山,垃圾桶(主要是饭店餐厨垃圾)臭气扰民。	南京市玄武区	土壤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吉兆花园小区1号楼、4号楼为上世纪90年代拆迁安置房,由玄武区房产管理物业公司代管,日常安排有3名人员负责小区的管理与保洁。 调查核实情况 6月29日下午14:50,新街口街道办事处主任史庆锋会同城管中心陈吉亮、孙新刚、区城管局、社区等工作人员对吉兆营花园小区1号楼、4号楼进行实地查看,经查实: 小区内有一堆装修垃圾,物业未及时安排人员清理,角落生活垃圾较多,车棚内有较多废弃非机动车,垃圾桶内餐厨垃圾清理不及时存在异味,小区卫生打扫不彻底。 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小区有一堆装修垃圾,环境卫生打扫不及时,日常管理不到位,导致环境脏乱差。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1、新街口街道督促小区物业立即安排人员对小区内的装修垃圾进行了清拖,由小区保洁人员和居民、店家共同对小区卫生进行打扫整理。 2、新街口街道会同区城管局对车棚内约30辆废旧非机动车进行了清拖;对地面进行了清洗,同时安放了6个新的垃圾桶。 3、新街口街道物业科向小区物业下达了整改通知书,要求物业加强日常管理,维护好小区内的环境卫生。 问题解决情况 1、小区内的装修垃圾已清拖。 2、小区垃圾桶已进行了更换,地面以及角落进行了清扫冲洗,废旧非机动车进行了清拖。	
94	X320000201806280019	南京市鼓楼区华阳佳园华聚苑147号居民反映附近的一家游泳馆水泵,噪声扰民。	南京市鼓楼区	噪音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华聚苑147号有“十月汇众健身”,其营业执照名称为南京汇众合一健身服务有限公司,经营场所为南京市鼓楼区华阳佳园华聚苑152号,经营范围为健身服务、体育项目培训,体育用品、健身器材销售,设立日期为2017年2月16日。 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交办件后,鼓楼区政府第一时间交办。凤凰街道主办,区城管局、环保局、市场局协办。鼓楼区凤凰街道陈峻会同区环保局、区城管局凤凰街道执法中队、区市场局凤凰分局等工作人员于6月29日15时30分到达现场进行调查。 经查,该健身中心游泳馆供水系统有2台热水管道泵、3台循环水泵。其中2台热水管道泵声音异常,整体噪声比较明显。经鼓楼区环境监测站现场监测,热水循环管道泵昼间噪声64.2分贝,超标4.2分贝,不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2类区昼间噪声排放要求。 举报人反映的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华阳佳园华聚苑152号南京汇众合一健身服务有限公司游泳馆水泵噪声超标4.2分贝,存在扰民情况。	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鼓楼区环境保护局执法人员开具了环境监察现场检查记录表,要求店家对水泵进行维修或更新,采取有效降噪措施,避免噪声扰民。 问题解决情况 该店已于6月30日更换了水泵,鼓楼区环保局要求店家尽快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机构出具噪声整改验收监测报告备查。	
95	X320000201806280020	南京鼓楼区清凉门大街辰龙绿苑小区靠马路的迷人岛、蓉城酸菜鱼,污水直排下水道,油烟、噪声扰民。	南京市鼓楼区	大气,噪音,水	被举报对象基本情况 “蓉城酸菜鱼”(南京市鼓楼区美滋滋小吃店)位于鼓楼区清凉门大街297号一楼,楼上是居民楼。注册号为320106600369030,成立日期为2012年7月2日,类别为小吃店。许可证编号为苏餐证字2012320106001017,有效期至2018年10月13日。 “迷人岛精致私房菜”(南京市鼓楼区迷人岛咖啡店)位于鼓楼区清凉门大街287号一楼,楼上是居民楼。注册号为92320106MA1PYT583F,成立日期为2012年7月9日,经营范围为餐饮服务经营者(小型餐饮)。许可证编号:JY23201060072329,有效期至2022年9月3日。 调查核实情况 接到信访交办件后,鼓楼区政府第一时间交办。当日15时40分,鼓楼区江东街道城管主任陶善满带领城管科、环保干事,会同区环保局、区市场局江东分局、区城管局江东执法中队等工作人员到达现场进行调查。 经查,“蓉城酸菜鱼”、“迷人岛精致私房菜”经营者证照齐全。营业时间:10:00至22:00。 “迷人岛精致私房菜”有油烟净化设施,正常使用,无油烟净化设施清洗台账;有外排烟道,未高空排放,排烟口对着马路。 “蓉城酸菜鱼”有油烟净化设施,正常使用,无油烟净化设施清洗台账;有外排烟道,未高空排放,排烟口对着马路。 当日,鼓楼区环境监测站现场对两家餐饮店的风机、油烟净化器噪声进行监测,结果为“迷人岛精致私房菜”昼间噪声65.5分贝,“蓉城酸菜鱼”昼间噪声65分贝,均符合《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4类区昼间噪声排放要求。 现场未发现两家店有店外经营及污水直排下水道的情况。“蓉城酸菜鱼”门前有一点用水痕迹,两家店均有《门前三包责任书》。 投诉人反映的“迷人岛、蓉城酸菜鱼,污水直排下水道”情况不属实,反映的“油烟、噪声扰民”情况属实。 存在问题 1、“迷人岛精致私房菜”、“蓉城酸菜鱼”均没有油烟净化设施清洗台账,外排烟道未高空排放,排烟口对着马路。 2、“迷人岛精致私房菜”、“蓉城酸菜鱼”均未办理排水许可证。	部分属实	处理整改情况 1、鼓楼区环保局下达了现场监察意见,要求两家餐饮店停止违法行为。更新油烟净化设施,或者委托有监测资质的第三方进行油烟排放监测,提供监测报告,确保达标排放;要求两家餐饮店文明规范经营,防止噪声扰民。 2、鼓楼区城管局执法人员对两家店开具了《责令改正通知书》,要求店家按照规定申请办理排水许可手续,合法规范经营。 3、6月30日上午10